

山西师范大学学工部（处）

【2022】23号

关于开展第五届“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征集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关于开展第五届“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征集的通知》和山西省教育发展服务中心的相关转发通知（晋教发展〔2022〕1号）文件要求，为做好我校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征集推荐工作，加强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宣传，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选范围

（一）基层就业大学生

“基层就业”的界定是：县及县以下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农村建制村、城镇社区、中小企业、部队、艰苦行业企业、事业单位等区域、单位就业或通过参与国家和地方服务基层项目就业。涵盖“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计

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以及“经组织选调到基层重点培养的群体”。推选范围包括在校或毕业5年内符合上述条件及参加上述基层项目毕业生，每省市推荐5名。

（二）大学生创业人物

在校或毕业5年内(2018-2022年毕业)的大学生，突出创业事迹，可提及毕业院校以及创业过程中学校给予的指导或者创业过程中享受到的国家政策，每省市推荐5名。

（三）军营大学生战士

在读或毕业时应征入伍的大学生，现役或退役1年内的大学生士兵，在部队有优异表现，突出军营对大学生的锤炼，以及离开部队后入伍经历对个人发展的积极作用，每省市推荐5名。

二、工作要求

请各学院认真按照文件要求，积极推选本学院基层就业大学生、大学生创业人物、军营大学生战士人物事迹案例。

就业指导中心将认真筛选择优推荐，并将各学院推荐的人物事迹通过各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以榜样引领在校学生积极投身就业创业，到基层、到军营，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奉献青春与力量。

请各学院于4月26日前将推荐表、事迹材料（word文档，

1500-3000 字) 以及人物照片 (JPG文件, 文件大小不低于3M, 符合清晰印刷标准) 1-2张发送至邮箱sxsfdxjydzx@163.com, 邮件主题请标注: “学院名称+就业创业人物事迹+ (创业、基层或征兵)” 字样。

附件: 第五届“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人物推荐表

学生工作部 (处) 就业指导中心

2022年4月22日

附件：

第五届“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人物推荐表

报送单位 (公章)	
人物学校 姓名	
事 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另附</p> <p>1. 1500-3000字Word文档（备注：人物事迹突出故事性，不是个人简历或公司发展年表）；</p> <p>2. 1-2张人物照片JPG格式（不低于3M大小，适用于印刷出版）。</p> <p>发送到邮箱：sxsfdxjydzdx@163.com</p> <p>备注：邮件主题请标注“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人物+（创业、基层或征兵）”字样</p>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此表可复印）